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美锦能源

股票代码：0007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梁俊明

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长治南路长治西巷 5 号明坤产业园

通讯地址：太原高新区长治南路长治西巷 5 号明坤产业园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6 年 11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及上次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发展原因总计减少持有美锦能源 0.04%的股权。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明坤科工贸	指	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美锦能源/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概况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6073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梁俊明
- 4、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长治南路长治西巷 5 号明坤产业园
- 5、营业执照号码：91140100713635225U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建材、水暖器材、装饰材料的生产、销售。
- 8、成立日期：2000 年 7 月 24 日
- 9、经营期限：2000 年 7 月 24 日至 2050 年 7 月 23 日
- 10、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91140100713635225U
- 11、税务登记证号码：91140100713635225U
- 12、主要股东：梁俊明、穆宇飞
- 13、通讯方式

联系电话：18636624504

联系地址：太原高新区长治南路长治西巷 5 号明坤产业园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梁俊明	男	董事长	中国	太原	否

穆宇飞	男	物业经理	中国	太原	否
贾杰敏	男	集团副总	中国	太原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公告之日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减持所持有美锦能源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自身发展的需要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继续减持美锦能源的股份。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上市公司的基本信息

上市公司名称：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流通 A 股

上市公司股份总数量：2,281,073,390 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及股权比例

2015 年 7 月权益变动前，明坤科工贸持有美锦能源 20,710,380 股，占美锦能源总股本 7.42%，为美锦能源第二大股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有关精神，明坤科工贸通过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增持股份计划，截止 2015 年 7 月，增持股份数量为 1,305,638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明坤科工贸持有美锦能源 22,016,018 股，占美锦能源总股本 7.89%，仍为美锦能源第二大股东。2015 年 12 月底，公司完成向控股股东定向增发 16.8 亿股后，明坤科工贸仍持有美锦能源 22,016,018 股，占美锦能源总股本 1.12%，仍为美锦能源第二大股东。2016 年 1 月底，公司完成配套募集资金并发行新股 321,875,000 股，明坤科工贸仍持有美锦能源 22,016,018 股，占美锦能源总股本 0.97%，为美锦能源第九大股东。

目前，明坤科工贸的 18,709,200 股股份处于质押状态，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16 年 11 月 15 日-23 日，明坤科工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美锦能源股份 930,282 股，占美锦能源总股本的 0.04%。减持之后明坤科工贸持有美锦能源 21,085,736 股，占美锦能源总股本 0.92%。明坤科工贸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披露。

因此，明坤科工贸本次权益变动为减少持股 0.04%。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此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外，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美锦能源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梁俊明 _____

签署日期：2016 年 11 月 25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 劲松北路 31 号哈伯 中心 12 层
股票简称	美锦能源	股票代码	000723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注册地	太原高新区长治南路 长治西巷 5 号明坤产 业园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 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 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22,016,018 股股份		

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比例：0.9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21,085,736 股股份。 持股比例：0.9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不确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山西明坤科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梁俊明 _____

日期：2016 年 11 月 25 日